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7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 亿元至 24 亿元，与上年同期 8.42 亿元相比，同比增加 14.58 亿元至 15.58 亿元，同比增长 173%至 1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也在上述区间范围内。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项 目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同比变动金额及幅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3 亿元至 24 亿元	8.42 亿元	增加：14.58 亿元—15.58 亿元 增长：173%—185%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 亿元至 24 亿元，与上年同期 8.42 亿元相比，同比增加 14.58 亿元至 15.58 亿元，同比增长 173%至 1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也在上述区间范围内。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1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233.8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498.39 万元。

（二）每股收益：1.0356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2年半年度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主营的草甘膦、有机硅、工业硅等产品受疫情等多重因素影响，产品价格较去年最高点有所回调，但总体仍保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

2. 报告期内，公司科学研判，精准施策，坚持终端化、高端化、全球化的战略发展方向，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大力拓展新能源材料应用场景，保证产业链各个业务模块价值贡献最大化；同时，面对疫情封控、物流不畅等不利因素，充分利用智慧供应链平台，协调内外部资源积极应对，保证各类产品满产满销，为经营目标达成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日